## 华东交通大学理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拟录取名单公示（调剂第一批次）

作者：  来源：   时间：2023-04-10  点击： 573 次

根据教育部有关文件要求，本着“公平、公开、公正”的原则，经学院资格审查、复试，根据招生计划及考生的入学考试总成绩、思想政治表现等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。现将2023年070100数学(全日制学硕，调剂)， 080300光学工程(全日制学硕，调剂)，085408光电信息工程(全日制专硕，调剂)、085410人工智(全日制专硕，调剂)，拟录取名单予以公示。

此名单为拟录取名单（不含推免生），拟录取考生还须经公示、体检、人事档案调查等环节，报上级教育主管部门，同时经全国录取联合检查通过后才能正式确定，条件不符合《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》的考生拟录取资格无效。

对公示考生如有异议或其他情况，可于2023年4月20日17：00时前，将意见反馈到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（地址：华东交通大学南区理学院3-207，电话：0791-87046319）或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督察组（地址：华东交通大学南区理学院3-204，电话：0791-87046323）。

请拟录取的考生按学院要求进行体检，无故不参加体检及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，如遇取消或放弃拟录取资格情况，将按附件名单中复试合格考生的入学考试总成绩依序递补。

体检时间：2023年4月10-11日早上空腹抽血时间8：00-10：00，7：30开始交费；周二体检的考生可提前周一先完成体检交费。

体检地点：校医院，交费地点在校医院2栋204室，完成体检后体检表交到校医2栋207室。